

2025 年沂南县幼儿园招生工作实施方案

为进一步加强幼儿园招生管理，规范招生行为，切实做好 2025 年幼儿园招生入园工作，根据《山东省学前教育条例》、山东省教育厅《关于做好全省普通中小学（幼儿园）学籍系统和招生报名系统数据共享工作的通知》（鲁教基函〔2024〕26 号），《临沂市教育局关于做好 2025 年幼儿园和普通高中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》（临教函〔2025〕34 号）有关精神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制定 2025 年沂南县幼儿园招生工作实施方案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，坚持依法依规和公平公正的原则，规范有序开展招生工作，接受社会监督，切实维护适龄幼儿合法权益，保障符合条件的适龄幼儿入园。

二、招生原则

（一）坚持“相对就近、免试入园”的原则。各幼儿园结合本园招生容量，按照“相对就近”原则进行报名，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入园编班测试，在满足 3-6 岁幼儿入园基础上，如有空余学位，具备条件的可招收 2-3 岁幼儿，开设托班。

（二）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。公开招生方案、咨询电话等信息，严格招生程序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

三、招生对象

符合招生政策要求的适龄幼儿。

托班：2022.9.1—2023.8.31；

小班：2021.9.1—2022.8.31；

中班：2020.9.1—2021.8.31；

大班：2019.9.1—2020.8.31。

四、招生报名时间

全县统一报名时间为6月11日——8月31日，具体报名事宜请关注各幼儿园的招生简章，详情咨询有关幼儿园。每名适龄幼儿只能选择一处幼儿园进行报名，不得重复报名。

五、招生范围

（一）驻城公办幼儿园。各幼儿园根据方案相关要求，结合实际进一步制定内容详实、便于操作、方便群众的招生细则予以落实，并做好政策解读。

（二）乡镇（街道）公办幼儿园。招收本乡镇（街道）内的适龄幼儿及符合条件的外来务工、经商人员子女。

（三）民办幼儿园。民办幼儿园结合幼儿园的规模合理制定招生方案，上报中心园，审核通过后进行招生。不准跨乡镇招生，不得虚假宣传，不得超办园规模招生。

六、报名录取

全县幼儿园报名实行“一网通办”线上为主、线下为补充的方式进行。各幼儿园按照规范、便民、高效的原则，积极推动线上报名。具体报名方式如下：

（一）线上报名：

“一网通办”线上报名：监护人使用手机下载并登录“爱山东”APP，根据“平台报名指南”报名（见附件）。

（二）线下报名：

线上报名有困难的和不具备线上报名条件的适龄儿童，监护人可以根据所选幼儿园具体要求现场咨询报名。

（三）录取办法：

按照报名先后顺序录取；小区配套园优先招收本小区业主子女。

七、组织新生入园

（一）做好体检。新生入园前，按照要求进行体检，体检合格者，家长按照规定的时间，携带《儿童预防接种证》和健康查体等证明，到幼儿园进行审核。

（二）规范入园报到。被录取的幼儿，家长要在幼儿园规定的时间内，携带相关材料到幼儿园办理报到手续（具体报到时间由各幼儿园根据招生情况确定）。办理报到手续后，幼儿园将对报到录取幼儿进行编班，并将编班信息和入园时间及时通知幼儿家长。逾期未办理报到手续者，视为自动放弃入园资格，幼儿园不再单独通知。

八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幼儿园应建立健全招生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责任分工，科学组织实施，及时发现并妥善处置招生工作中出现的问题，确保招生工作规范有序。

（二）严格招生管理。幼儿入园除进行健康检查外，禁止任何形式的考试或测查；幼儿园不得设置实验班或特色班，不得将幼儿参加公益早期教育指导、托班作为入园前置条件。

（三）做好政策解答。各幼儿园要加强招生政策宣传工作，招生期间，要安排专人接听咨询电话，及时解答群众疑惑，为家长提供入园指导服务，对网上报名确有困难的家长积极协助办理。

（四）加强预防接种查验。新生入园前，应当按照幼儿园卫生保健的有关规定，经医疗卫生机构进行健康检查，合格者方可入园。

（五）鼓励支持有条件的幼儿园提供2至3岁托育服务。在满足3-6岁适龄儿童学前教育需求的基础上，支持具备条件的幼儿园开设托班，招收2周岁至3周岁幼儿。

（六）规范收费行为。各幼儿园要严格按照临沂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3部门联合下发的《关于明确我市学前教育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》（临发改成本〔2025〕139号）文件执行，严格公示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。严禁提前收费、跨学期收费等，严禁收取与入园挂钩的“借读费”、“赞助费”等。严禁幼儿园为抢占生源提前收取费用。

（七）做好特殊群体入园工作。按照有关文件规定，做好现役军人、高层次人才等子女入园工作。

（八）加强学籍管理。各幼儿园要根据教育部要求，统一使用“全国学前教育管理信息系统”进行学籍管理，建立幼儿园学籍档案，并安排专人负责管理，建立学籍管理的内部监督机制，加强对学籍管理工作的自我监督和检查，保障幼儿的合法权益，提高学籍管理水平。

（九）强化监督检查。教体局成立监督检查组，加大监督检查力度，设置监督举报电话（3233001、5978755），广泛接受社

会监督，各幼儿园应准确掌握招生政策，严格遵守招生纪律，严禁弄虚作假、徇私舞弊，共同维护教育公平。对违反招生纪律的人员将根据有关规定严肃处理，对利用招生欺诈敛财的违法行为将移交司法部门依法惩处。

（十）招生未尽事宜按上级教育主管部门指导性文件执行。

附件：沂南县幼儿园新生入园服务平台报名指南

附件

沂南县幼儿园新生入园服务平台报名指南

临沂沂南县

幼儿入园网上报名

操作手册

2025年6月

1-1 爱山东app

手机扫描二维码下载安装“爱山东”APP，并在APP内完成注册、登录和L4等级实名认证。



爱山东首页点击“我的”注册，登录，完成认证



1-2 报名入口

- 1、爱山东APP首页，搜索【幼儿园报名】
- 2、选择【幼儿园报名】>【青岛市>西海岸新区】>【确认，去报名】



2-1 进入平台

进入平台，了解新生入园报名流程及常见问题解答。点击【进入平台】。



2-2 我的报名

点击【我的报名】。



2-3 我要报名

请家长提前核对爱山东APP用户所登记的信息(身份证号、姓名、手机号)是否正确,确认无误后点击【我要报名】。



2-4 选择幼儿园

选择要报名的幼儿园, 点击右侧【选择】。



2-5 选择报名年级

选择要报名的年级, 点击右侧【选择】。



2-6 信息填报

根据平台提示，依次顺序填写基本信息、户籍信息、房产信息、监护人信息等并保存。

温馨提示：信息填写或改动后一定要点击保存。

我的报名

基本信息 户籍信息 房产信息 监护人信息

信息确认

基本信息填写

* 幼儿证件类型 查看证件示例

证件类型

* 幼儿证件号码

* 幼儿姓名

* 幼儿性别

* 幼儿出生日期

* 联系人手机号码

* 国家地区

* 民族

保存基本信息

保存户籍信息

保存房产信息

保存监护人信息

2-7 证件上传

信息填报完成后，平台自动判断是否需要上传证件，如需上传，则根据平台提示，依次完成所需证件图片的上传。

上传完成后点击【确认完成上传】即返回报名主页。

我的报名

基本信息 户籍信息 房产信息 监护人信息

信息确认

您的信息已采集完整!

您还没有完成证件上传, 已上传0张, 至少需要1张!

进入上传证件

进入上传

确认完成上传

2-8 提交报名

报名主页，点击【提交报名】。

温馨提示：信息一经提交，进入审核环节后将无法进行修改，提交前务必核对信息正确无误。

信息填报

信息采集环节

● 开放时间

● 当前进度

您的信息已填报完整, 请点击【信息查看】核对内容, 如要修改请点击【信息修改】。

您的证件已上传齐全, 请点击【信息查看】核对图片, 如要修改请点击【证件上传】。

信息查看 信息修改 信息删除 证件上传

报名环节

● 当前进度

您尚未提交报名。

提交报名

2-9 报名成功

确认报名幼儿园、报名类型等正确无误，点击【提交报名】

提交报名

提交报名

您已成功提交报名信息!

报名时间:

返回报名主页

